

##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重大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致使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下降；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一、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84号）核准，向9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175,000,000股新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8.00元。本次发行新增股份175,000,000股于2017年12月22日上市，公司股本由1,088,919,000股变为1,263,919,000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公司”）持有公司股权比例将由56.36%被动稀释至48.55%，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控股公司	613,678,257	56.36%	613,678,257	48.55%

### 二、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7 日